

关于开展仪征市第二批名师工作室 年度履职情况考核的通知

各相关学校：

为充分发挥名师的示范、引领、辐射、带动作用，加快我市骨干教师的专业化发展，培养一批有理想、有追求的高素质骨干教师，依据《关于印发〈仪征市中小学名教师工作室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仪教【2016】32号），市教育局于2017年7月命名成立了第二批3个名师工作室（中学历史、中学生物、小学体育）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第二批名师工作室年度履职情况考核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考核对象

2017年7月命名成立的第二批3个名师工作室

2、考核依据

《仪征市名师工作室年度履职情况考核管理办法》（附件1）

3、考核内容

（1）工作室工作考核。主要考核名师工作室年度履职情况，具体要求见附件2。请各工作室领衔人填报《仪征市名师工作室年度工作成果一览表》（word版，请以“成果一览表+工作室名称”命名），并按《仪征市名师工作室年度工作成果一览表》顺序提供PDF版佐证材料（pdf版，请以“成果佐证材料+工作室名称”命名）。

（2）工作室成员工作考核。此项考核工作由各工作室领衔人完成。请各工作室领衔人填报《仪征市名师工作室成员考核结果汇总表》（附件3，word版，请以“成员考核汇总表+工作室名称”命名）。

（3）工作室年度工作经费使用情况。此项考核工作由市教育局相关职能部门完成。请各工作室领衔人填报《仪征市名师工作室收支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4，word版，请以“经费收支统计表+工作室名称”命名）

4、考核材料提交（只需电子版）

各工作室领衔人向教育局提交下列材料：

(1) 工作室年度工作总结（word 版）

(2) 《仪征市名师工作室年度工作成果一览表》（word 版）及佐证材料（pdf 版）

(3) 仪征市名师工作室成员考核结果汇总表（word 版）

(4) 仪征市名师工作室收支情况统计表（word 版）

上述四项材料请打成一包，以“年度考核+工作室名称”命名，于 10 月 20 日前发送至师资科邮箱 yzjyjszk@163.com

特此通知

仪征市教育局师资科

2019 年 10 月 11 日